

怀念春锄一地绿

梁永刚（河南）

诸多农具中，锄头的性格最耿直。粗圆结实的手柄，宽大锋利的锄刃，锄头有着一副大大咧咧的模样，让人一眼就能看透它坚韧无畏的本质。

在几千年的农耕文明长卷中，锄头是不可或缺的常用农具，也是农具家族中的“大拿”，既可除草、作垄、耕垦、盖土，亦能中耕、碎土、挖穴、收获，且水田旱地通用。春夏秋冬一年四季，锄头出场亮相的机会最多，从春耕到青苗出土，再到夏日里的庄稼疯长，一直到秋收大忙颗粒归仓，锄头似乎少有休息的时候，不是被农人稳稳地扛在厚实宽阔的肩上，就是被牢牢地握在结满老茧的手中，在田垄上行走、辗转、腾挪，与泥土和杂草进行着无声的较量。

杂草是庄稼的宿敌，而锄头恰恰是杂草的克星。一场春雨过后，地里的庄稼苗开始疯长，杂草也不甘示弱地与庄稼争夺地盘和养分，成为了农人的心头大患。乡谚说：锄头响，春苗长。于是，锄头这个肩负除草护苗重任的卫士，在农人们挥汗如雨的劳作中，精神抖擞地游走于杂草与庄稼苗的羁绊之间，所到之处，敌人应声而倒。

古代农书《种蒔直说》中讲到的种谷耘苗之法：第一次曰撮苗，第二次曰布，第三次曰拥，第四次曰复。我的祖父是个大老粗，斗大的字识不了几个，自然也不会知道古书上所记载的方法，但这

并没有影响他成为一位锄地的好把式。在诸多的农活儿中，祖父最注重的就是锄地，而没有握过锄把子的人，很难想象出锄地的辛苦不易，更不会懂得锄地是一项何等耗费体力和蕴含技巧的农活儿。祖父在生前最常说的一句话，就是“锄地没有巧儿，脚手眼要到”，一句农谚俚语，生动形象地道出了锄地的关键所在。老把式锄地，无论田垄再长，锄不到头不直腰，而且无一例外地都是“一步一换手”，不仅锄得快而且有章法，甚至连踩出来的脚印也排列得整齐规则，看上去就像是一排排绽放在田间的“花”。

春锄过后，地里的泥土喧腾腾的，开始孕育一年的成长与收获。

随着科技的发展，一种叫做除草剂的东西逐渐在耕作中被普遍使用，如此一来，农人们从繁重的农活中解放出来，锄头也逐渐被尘封在偏僻的角落里。时间久了，锄头的木柄开始枯朽，曾经锋利光洁的锄刃也被岁月侵蚀得锈迹斑斑，有一天，它们或许会被扫地出门，踪迹皆无。

如今，已风光不再的锄头逐渐从我们这一代人的视野中淡出，而我的儿子甚至已经不认识锄头为何物了。也许有一天，当孙子问我“什么是锄头”时，我只得教他翻阅厚厚的词典查找解释，或者带着他走进农耕博物馆，指着展柜内的展品告诉他：“这，就是我们的祖辈在很多年前使用过的农具。”

岳母的菜园

张明云（四川）

春阳送暖，云淡风轻，岳母的老屋就那样静静地立在山坡上，隔老远便听得鸟语声声，闻得花香阵阵。“再不来，菜都要长老了！”岳母站在绿意葱茏的菜园里，笑着嗔怪我们。饱满的阳光打在菜园里，菜叶子油亮亮的，与岳母安详的面容都闪着光。

岳父和岳母一生含辛茹苦地拉扯大了四个子女，如今，他们的孙辈们差不多都到了谈婚论嫁的年纪。岳父前两年因病去世，自此便只有岳母一个人守着山坡上孤独的老房子。

忙碌了一辈子的岳母似乎总也闲不住，本该颐养天年的她，把所有的精力与时间都花到了房前屋后的坡地上。岳母把这些地分区划片，种上了应季的蔬菜，一天到晚，一年到头，她总是在地里忙着挖坑、撒种、栽苗、培土、浇水、踩实、锄草、捉虫、上肥……岳母一丝不苟地打理、侍弄那些蔬菜，如同呵护自家的孩子，生怕有一丝的照顾不周。有时候，我甚至能在脑海中勾画出她坐在地头对着满园蔬菜舒心而笑的模样。

我们几个子女都很担心头已花白、背已微驼的岳母，怕她在种菜时爬坡上坎摔跤而伤筋动骨，但她总是笑着说：“我身体好得很，不用担心，如果让这些土地闲着、荒着，我才是要闷出病来呢！”

菠菜、韭菜、芹菜、青菜、萝卜、辣椒、茄子、莴笋……对这些最平常的时令蔬菜，岳母倾注了太多的情感，一行行、一垄垄、一畦畦、一架架，岳母侍弄的蔬菜总是一年四季都生机盎然。每到当季的蔬菜成熟时，岳母便会不停地催促几个子女回家采收带走，于是，我们几家人的

餐桌上，总是源源不断地出现既绿色生态又营养健康的蔬菜。岳母用一锄一瓢、一心一意，让我们一家人尝到了任何山珍海味都无法比拟的生活真味。

辛劳了一生的岳母，一个人默默地守着菜园，即使因此而没有机会享受到后辈的孝顺回报，她也毫无怨言。一次又一次，我们从岳母的菜园满载而归；一次又一次，岳母在看我们带着大包小包离去时笑得像个孩子，仿佛她比我们更心满意足。

走进岳母的菜园，泥土的质朴气息和蔬菜的清新味道扑面而来，满园密密匝匝、挤挤挨挨的蔬菜在乡村的安静时光中挺拔地生长着，让人感受到美好的诗意。招呼我们的话音未落，岳母便开始忙着采摘应季的蔬菜瓜果，我们央求她歇歇，她却又乐陶陶地挖起了生姜。一锄又一锄，弯着腰，躬着身，岳母仿佛有使不完的力气，她恨不得把自己辛辛苦苦培育出的丰硕果实全都挖、掐、割、摘出来，好让我们带回去尽情享受。

“屋里还有冬瓜、南瓜、红薯、芋头，你们也带一些回去，多吃粗粮和杂粮才对身体有好处！”夕阳西下，晚霞染红天际，菜园里也铺满了余晖，风一起，满园的蔬菜瓜果和岳母额前的白发一起在风中摆动，像是在对我们挥手告别，又像是在召唤我们下一次早些回家。

驱车走出很远，回头时，我看到岳母依然站在半坡上的菜地旁，凝望着我们离去的方向。

岳母越来越老了，但她一直坚持用自己的方式给予儿女们最温暖的爱。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愿岁月静好、时光不老，我们常回家看看。

且饮春色一壶

余悦妍（湖北）

已是春天了。我不忍辜负春天的邀约，趁春雨蒙蒙，撑一把浅绿色的碎花小伞，踏着青砖小路徜徉在绿意葱茏的齐安湖畔。

远处的红灯笼是在呼唤我吗？身边的八角亭是在欢迎我吗？门头上的“齐安”二字是在等候我吗？烟雨簇拥着我，古老的拱桥向我弯腰行礼，含情脉脉的碧波如轻轻飘动的帛书，向我讲述着齐安的故事。

唐朝天宝年间，这里还叫齐安郡，一位被权贵排挤的诗人做了齐安吏。诗人在齐安湖畔垂钓、独饮、下棋，他以诗当舟，摆渡内心的苍凉和忧愤，给后人留下了“雨暗灯残棋散后，酒醒孤枕雁来初”的名句。这位诗人，是杜牧。

后来，齐安郡改名黄州。黄州有福，又迎来了一个名叫苏轼的诗人。躬耕田畴、夜驾扁舟的苏轼在这里留下了流传千古的两赋一词，无数文人墨客为之折服，那“大江东去，浪淘尽”的豪迈，击碎了多少英雄豪杰的胸中块垒。

仕途不幸，却是诗家大幸。黄州偏僻，却有情。淳朴的民风温暖了诗人凄凉的心，旖旎的风光抚慰了诗人迷茫的眼，黄州与诗人相看两不厌，留下的千古美

谈让一代代黄州人引以为傲，传诵不衰。今天的黄州，插上经济腾飞的翅膀，山水更加秀美，人民更加和乐。

我漫步在绿树掩映下的院落前，桂树、杜鹃树、银杏树、香樟树……树木染翠，姿态各异，浓绿的叶子如碧玉，被春雨浸润后愈发绿得鲜亮，浅黄的嫩叶又如美人惺忪的睡眠，被春雨轻轻一敲，忽地明眸善睐了。我微笑着伸出手，去触摸那浓绿浅黄上挂着的水珠，感受早春微微的凉意。我想，若轻啜水珠，一定会有淡淡的甘甜味吧！

起风了，风掀动烟山绿树，湖畔的建筑风格清雅，让人恍如置身于梦里水乡江南，湖水的灵气与草木的清芬更是让人心旷神怡。一路走来，人在画中游，且行且醉。

我捡起一个小石子抛向湖中，粼粼的波光荡漾开来，齐安湖露出了甜甜的酒窝，杜牧与苏轼若看到今天的齐安湖春色，不知又会写出多少壮美的诗文呢！

雨停了，蓝天白云倒映在齐安湖中，显得分外妖娆。我像个孩子一样奔跑在亭台楼阁之间，我想大声地告诉朋友们：春天已执手齐安湖了，快来这里赏春觅梦，且饮这春色一壶吧！



初升的太阳

苗苗（广东）稿

听大海鼓掌

金克义（吉林）

诗人的乐章，优美的合唱
可是它却能指挥
大海从不张扬
可是它却有看华丽的交响乐
大海从不歌唱
锻炼出无穷的力量
可是它却让鸟儿
大海没有翅膀
铺设了千百条航道
可是它却为船儿
大海没有抱负

拍在一起的力量
远远胜过我的两只手
飞过千山万水
排山倒海的掌声
哗，哗……
像暴风骤雨
那声音经久不息
听大海热烈地鼓掌
我有一个渺小的愿望——
不是为了歌颂它的磅礴和激荡
我来寻找大海

玉兰花开

仇士鹏（江苏）

永远在岁月的深处闪着光
想起他们的白发和笑容
它让我想起远方，想起爹娘
充实了整个世界的
从一棵树上落入我的生命
这是一场春天的雪
把流浪的游子唤回家乡
云絮绕在树梢上
花就开出了梦
春天还没来得及上色
划开了洁白的想象
一声鸟鸣从头顶落下
萌芽的故事在花蕊中写下诗行
春光吐露着心事
笔墨纷飞

春夜独行

（外一首）

邓荣河（山东）

融化了坎珂
越来越暖的诗意
无需手提日月
一个人在春夜里行走
舞动缠绵
那些比柳絮还轻的思念
省略惆怅
那些比星辰还远的奢望
没有弄巧成拙的浪漫
一个人在春夜里行走
与踏青的脚步
不经意间的一个奇想

春夜，苦茶

于杯中徜徉
一个浓缩了的春天
黄，是浮着苦香的黄
绿，是浮着沉沉的绿



陪母亲放风筝

王月英（黑龙江）

又到了草长莺飞的季节，天空中五颜六色的风筝勾起了女儿的兴趣，于是，爱人买回了一只红色的小鱼风筝，我们准备在周末时带她去郊外放风筝。

风筝静静地挂在门背后的衣帽钩上，小鱼大大的眼睛打量着屋子，长长的尾巴随着从窗户溜入屋内的风儿左右摆动。母亲看到了，眼里透着惊喜，她一边抚摸着用防雨绸制成的风筝，一边连连说着“真好，真好”……

此情此景，让我想起了童年时母亲为我扎的小鱼风筝。

那个时候，每到清明节前后，村里的小伙伴们都会聚在一起放风筝，而我没有属于自己的风筝，便只能跟在伙伴们的身后疯跑。看到天空中飞满了花花绿绿的风筝，我真的好羡慕，做梦都想拥有一只风筝，可我无法向母亲开口提要求，因为她为了这个家一个人忙里忙外的，还要抚养我们几个孩子，已经够辛苦了。

有一天早上，我比平时起床早了一些，却没有在卧室里看到母亲的身影。我挨个屋子地找，发现母亲正在厨房里忙碌着，她面前的桌子上摆着几根从大扫帚上抽下来的竹条和一些细铁丝，还有几张牛皮纸和一张红纸，以及用开水和面粉调制成的浆糊。只见母亲正将竹条交叉着绑在一起，构成的形状颇像风筝的骨架。难道母亲要给我做风筝？我心里暗喜，急忙跑到母亲的面前，“这是要扎风筝吗？”“是啊！前两天，俺懂事的闺女说梦话想要风筝，为娘的要满足她这个心愿啊！”一席话，说得我又羞愧又感动。母亲接着说，她昨天已经详细地问了隔壁李大爷该如何扎风筝，这不，一大清早她就起来忙活，刚刚把风筝的骨架扎好。

听了母亲的话，我强烈要求与母亲一起扎风筝，母亲摸了摸我的头，愉快地同意了。母亲先把浆糊均匀地涂在牛皮纸的边缘，使其牢牢地粘在骨架上，然后又在其上蒙了一层红纸，用剪刀修成了鱼的形状，再用黑笔绘制鱼的眼睛。我在一旁按照母亲的指导，剪了一些细长形状的红色纸条来当小鱼的尾巴。母亲一边扎风筝一边对我说：风筝飞上天后，就能看得很远很远。而她之所以扎这个小鱼风筝，是希望我长大后做个有出息的人，能走得高，走得远。

那一年春天，在黑土地上，在蓝天下，在东风里，我和我的风筝一起疯跑，一起飞翔，而母亲的目光始终温暖地撒在我的身上。后来，那只小鱼风筝一直伴随着我，它被我当作宝贝珍藏了起来。

如今，我的女儿也到了爱放风筝的年纪了，而我的母亲也十分喜爱这个风筝，于是我决定带着她们一起去放风筝。

周末阳光明媚，郊外的田野里，我们全家人一起放风筝。女儿举着风筝撒欢地奔跑，风筝起飞后，女儿一点点地放开手里的线，但又小心翼翼地紧紧拽着，那模样极了小时候的我。

这个时候，母亲定定地凝望着女儿，仿佛想起了什么。我把当年的那个小鱼风筝拿到了母亲的面前，她的眼里忽然透出了亮光，说道：“闺女，这是你小时候玩的那个风筝，是俺扎的。”一句话，说得我泪流满面，已经记不起人和事很久的母亲，在思维混沌沌的状态下，竟然还记得她的女儿在小时候放过的风筝。

我的风筝也飞上了天空，母亲笑盈盈地拽着风筝线，阳光下的笑容格外温暖。风筝越飞越高，那一条细长的亲情线，把母亲、女儿和我永远连在一起，互相依偎，互相陪伴。